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zen

新城發展

SEAZEN GROUP LIMITED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30)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鑒於近期市場的信息，基於審慎原則，並綜合考慮本公司現有業務狀況及對未來審計服務的需求，本公司建議更換核數師，並於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溝通後，羅兵咸永道同意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據此，羅兵咸永道已根據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的共識提呈辭任核數師，自2024年11月25日起生效。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就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例下並無規定核數師須確認是否有任何有關其辭任的情況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債權人垂注。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作出相關確認。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之間並無任何分歧或未決事宜，且概無其他與羅兵咸永道辭任有關的事宜需要提請股東垂注。

截至本公告日期，羅兵咸永道尚未開始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任何審計工作。董事會預期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羅兵咸永道於過去多年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服務及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審核委員會建議，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獲委任為新核數師，自2024年11月26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已根據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所述職務於評核委任致同為本集團新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致同的能力及實力，包括其為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處理審計工作的經驗、其對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熟悉程度；(ii)致同的審計方案，包括擬議核數師薪酬；(iii)致同於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致同於市場上的聲譽及過往記錄；(v)致同的資源及能力，包括但不限於人力及時間；及(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出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及《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根據以上因素，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並認為致同符合資格且適合擔任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致同獲委任為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曉松

中國，2024年1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呂小平先生及陸忠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松先生及章晟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增進先生、鍾偉先生及吳科女士。